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材料扩产项目(二期)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编制单位：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二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目录

1、概述.....	3
1.1 编制依据.....	3
1.2 公众参与调查意义.....	3
1.3 公众参与调查形式和内容.....	4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4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6
3.2.1 网络公示.....	6
3.2.2 报纸公示.....	7
3.3 查阅情况.....	9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9
4 报批前公示情况.....	9
5、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0
6、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0
7、诚信承诺.....	10



# 1、概述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一项必要程序，是建设单位同公众之间的一种双向交流。公众参与作为一种协调工程建设和社会影响的手段，是实现决策科学化、民主化的重要环节，也是维护公众权益的重要体现。为保证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公正性，反映更多公众和专家的声音，本次环评工作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的要求，参考国内外相关研究成果和实践经验，通过公众调查等形式，征求了利益受众的意见，并将其结果作为本次环评工作的重要参考依据。

## 1.1 编制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正；
- (2)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

## 1.2 公众参与调查意义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部分，一个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首先考虑的是对区域环境质量的影响问题，但是，项目的开发建设对当地居民和公众的影响同样也十分重要。因为一个建设项目的开发建设对当地的经济结构、人们的生活方式、公众健康等方面都会产生深刻的不可逆转的影响，而当地公众和社会团体是最直接的受影响者。因此，当地公众和社会团体对开发项目的态度是不容忽视的，实施公众参与是必要的，它的意义在于：

(1) 公众参与过程中，把项目可能引起的有关环境问题告诉公众，可以让公众了解项目，换取公众的理解与支持，使项目能被公众充分认可，同时提高了公众的环境保护意识。

(2) 公众，尤其是直接受项目建设影响的公众，他们对和项目有关的环境问题以及相应的环境影响的感受是直接的，也是较敏感的，往往会意识到某些重大环境问题和环境影响，会对环保措施的可行性提出有益的看法，有利于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进行。

(3) 通过公众参与，可获知公众对项目的各种看法、意见，为维护公众的切身利益找到依据，在环评过程中充分采纳可行性建议，减少由于二者缺乏联系而使公众产生的担忧，尽可能降低对公众利益的不利影响，使之得到必要的补偿。

(4) 在环境影响评价后的评估工作中，主要依靠公众监督的作用，公众的积



参与，是环境管理机制的重要组成部分，有利于保护生态环境，提高项目的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提高环境质量，确保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实施。

### 1.3 公众参与调查形式和内容

本项目公众参与以网络平台、报纸刊登等方式为主，共进行了两次公众参与调查，具体调查时间、调查方式见表1.3-1。

表 1.3-1 公众参与调查时间及调查方式

项目	时间	方式	对象	调查执行情况	公示日期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	网络公示	社会公众	公示5个工作日	2023.02.22-2023.02.28
		报纸公示			2023.02.23-2023.02.28
报批前公示	报送生态环境部门前	网络公示	社会公众	公示1个工作日	2023.03.01

##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4号）第三十一条规定“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一）免于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二）本办法第十条第二款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10个工作日的期限减为5个工作日；（三）免于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材料扩产项目(二期)位于山东省龙口市新材料新能源产业园内，规划环评已由原烟台市环境保护局批复(烟环评函[2018]45号)。综上，本项目公众参与免除第一次公示，第二次公示由10个工作日简化为5个工作日。

##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于2023年02月22日进行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材料扩产项目(二期)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特发布以下公告：

一、项目名称：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材料扩产项目(二期)

二、项目简介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基于先进的研发创新能力，考虑到目前国内TPU的生产工厂现状、生产能力及市场需求情况，结合公司的发展和规划，位于龙口市新材料新能源产业园内，和平北路西侧、电厂南路北侧。拟投资45000万元，占地96123m<sup>2</sup>，建设新材料扩产项目(二期)，建设规模为年产10万吨TPU和6万吨聚酯多元醇。

三、查阅拟建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方式及期限

目前本项目已编制完成《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材料扩产项目(二期)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为使本项目建设地点周边2.5km范围内可能受影响的居民更好的了解本项目，特发布此公告，欢迎广大居民向本项目建设单位及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Lop41Nw5wzK6h4BFfaq96g> 提取码：p1v1 下载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或到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鲁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所在地址获取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自本公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或山东鲁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提交方式为信函、电话、发传真或发送电子邮件。

四、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龙口市振兴路北首道恩经济园工业园区

联系人姓名：王部长

联系人电话：18769428323

五、承担环评工作的评价机构介绍

环评机构：山东鲁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1166号奥盛大厦1-2201



联系人：戚工

联系电话：15066133210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2日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公示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在道恩集团网站上进行，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2023.02.22-2023.02.28），公示截图详见图3.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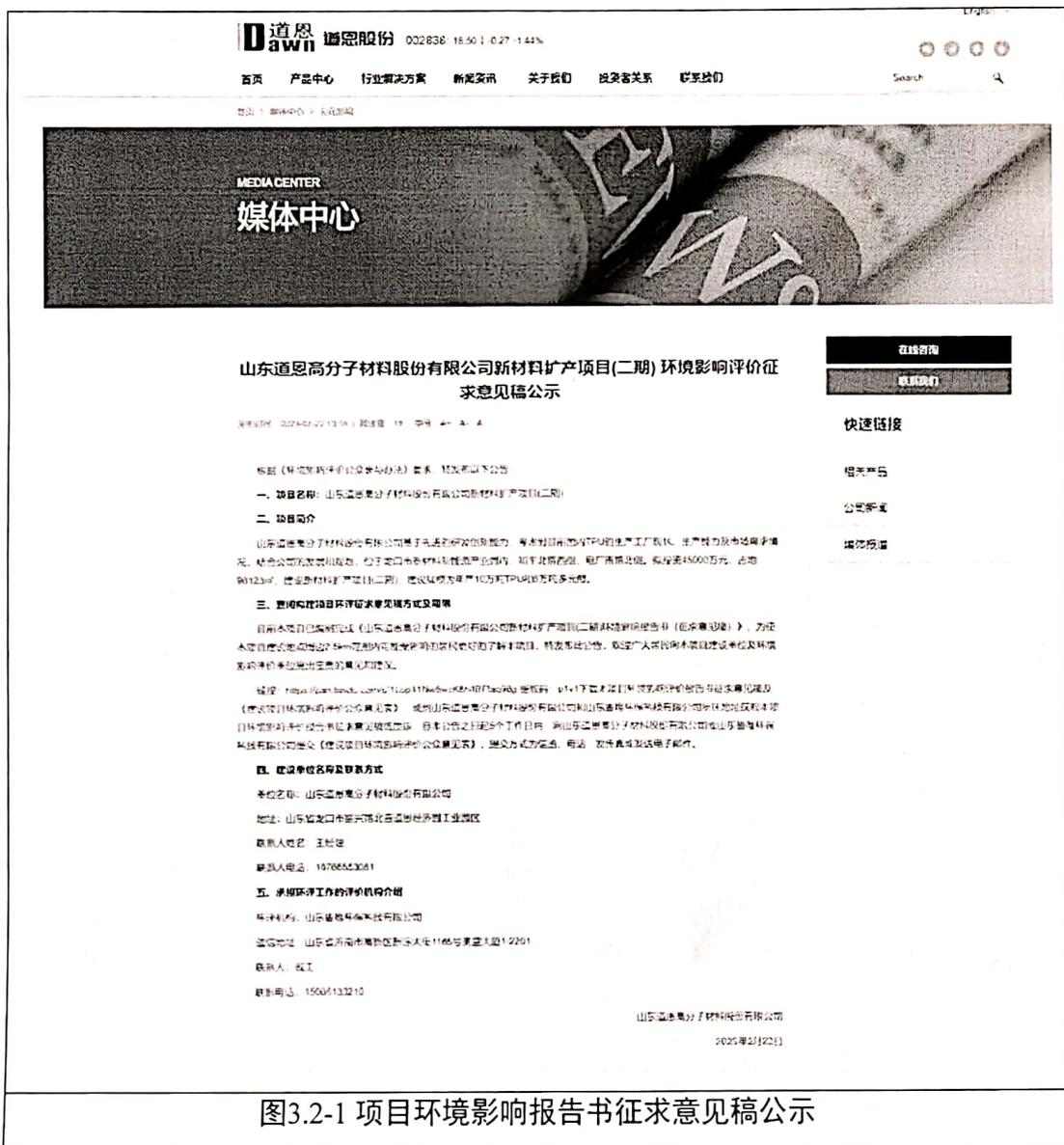


图3.2-1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 3.3 查阅情况

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编制单位均没有收到公众查阅报告书纸质版本的需求。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编制单位均没有收到公众意见和建议。

## 4 报批前公示情况

我公司于2023年03月01日在道恩集团网站进行了报批前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的相关要求。公示截图如下：





图4.1-1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

## 5、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由于项目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意见和建议,不属于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项目,因此,本项目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 6、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项目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意见和建议。



## 7、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材料扩产项目(二期)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得问意见要求进行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材料扩产项目(二期)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3年03月01日

